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陳惠貞

電話：05-3620600-229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jone@cyshb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藥食字第10600156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 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 示
106. 6. 14	楊雅惠	陳惠貞	網站公告 6/9

主旨：有關瑪旺幹細胞醫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應之「GPRP」及「Anticoagulant Citrate Dextrose Solution-A」藥物回收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6年6月8日新北衛食字第106106840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新北市政府衛生106年6月7日會同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旨揭公司查核，現場發現該公司將「“瑪旺” 血小板血漿收集容器套組」（衛部醫器製字第004941號）等多項醫療器材組合包裝為未領有藥品許可證之「GPRP」產品，並未經核准擅自分裝製造「Anticoagulant Citrate Dextrose Solution-A」產品，前揭藥物涉屬未經核准擅自製造之藥物。
- 三、本案回收係屬第一級危害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

副本：本局藥物暨食品管理科

局長許家禎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